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佳吟
電話：03-3326742分機404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17巷12-1號2樓

受文者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動字第10900252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院辦理108年度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、寵物登記及犬貓絕育補助業務，榮獲本市評比前5名，預計於「本市15屆第2次會員大會暨2020-1獸醫師繼續教育研討」頒發獎狀，請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辦理108年度本市相關業務評比結果如下：

(一)狂犬病預防注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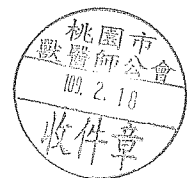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第1名：人人動物醫院。
- 2、第2名：仁愛動物醫院。
- 3、第3名：思邁爾動物醫院。
- 4、第4名：圓霖動物醫院。
- 5、第5名：元氣動物醫院。

(二)寵物登記：

- 1、第1名：波米虎動物診所。
- 2、第2名：仁愛動物醫院。
- 3、第3名：湖光動物醫院。
- 4、第4名：立仁動物醫院。
- 5、第5名：人人動物醫院埔心分院。

(三)犬貓絕育補助：

- 1、第1名：陳獸醫院。



2、第2名：人人動物醫院埔心分院。

3、第3名：長生動物醫院。

4、第4名：湖光動物醫院。

5、第5名：梁動物醫院。

二、旨揭頒發時間及地點詳如下述：

(一)名稱：桃園市15屆第2次會員大會暨2020-1獸醫師繼續教育研討。

(二)時間：109年3月15日(星期日)中午12:45。

(三)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環西路二段295號(香江匯時尚美食館)。

三、請貴院持續積極推廣本府動物保護相關業務，俾利健全本市狂犬病防疫、寵物登記及源頭管理等政策施行。

正本：人人動物醫院、仁愛動物醫院、思邁爾動物醫院、圓霖動物醫院、元氣動物醫院、波米虎動物診所、湖光動物醫院、立仁動物醫院、人人動物醫院埔心分院、陳獸醫院、長生動物醫院、梁動物醫院

副本：本府動物保護處、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